

第○次變更重建計畫申請書

第○次變更計畫首次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危老重建條例法令適用日期： 年 月 日

一、依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五條申請重建計畫核准。

二、申請內容概要

【1.變更後申請人】

【姓名】○○○等○人（詳申請人名冊或變更申請人名冊）

【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住址】

【通訊處】

簽署人印

簽署人印

【2.變更後設計人】

【姓名】

【建築師開業證書字號】

【建築師事務所名稱】

【電話】

【建築師事務所地址】

簽署人印

簽署人印

【3.變更後重建計畫範圍內土地坐落】

【所屬行政區】 區

【地號】 段 小段 號（等） 筆土地 （詳詳危老基地檢核表）

【建築物地址】

【4.變更後基地概要】

【建築線指定】核准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法定建蔽率】 % 【法定容積率】 %

【基地面積合計】 m² 【土地使用分區】

【5.變更後符合要件】：(擇一勾選)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

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

本條例第三條第三項

【6.變更後土地及建築物所有權利人】

【土地所有權人】： 人 【建築物所有權人】

人

【7.應檢附資料】

變更重建計畫申請書

委託書

危老重建計畫簽證表

委老重建計畫切結書

變更重建計畫說明表

【8.涉及變更內始需檢附資料】

合法建築物證明文件

符合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序文及各款之一所定之證明文件或第三項所定未完成重建之危險建築物證明文件

證明屋齡之文件：使用執照或主管機關認定建築物興建完工日之文件（符合本條例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者）

重建計畫範圍內全體土地及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同意書

建築師簽證之無涉畸零地及法定空地重複使用檢討文件

重建計畫範圍內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

申請建築容積獎勵應檢附文件

協議書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都市計畫說明書

容積移轉移入容積核定文件

都市設計審議核准文件

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通過文件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築執照建築物套繪圖

臺北市無紙化雲端服務平台查詢之管區列管項目表

其他本局規定文件

此致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申請人

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